



# 第二季外部視察小組會議 意見回覆補充說明



一、噴霧器屬於耗材，建議定期檢視有效期限，逾期品亦應繳回。

- 1. 本所防護型噴霧器使用情形，均設簿登記並陳報矯正署。
- 2. 本所亦會定期檢視噴霧器使用年限，如逾期限，均辦理繳回或汰換。

二、建議所方購置並配發予每一位執勤人員微型錄影機，俾利即時存錄執勤過程，還原事實。

- 1. 本所戒護區內共設有固定式錄影機400支，幾乎達全面性監視錄影，且為避免攝影死角，必要時會由專人使用V8攝影機記錄。
- 2. 各場舍日勤主管，每人均配發微型錄影機1台，必要時，作為執勤過程輔助紀錄工具。

三、對收容人眼部使用防護型噴霧器  
(辣椒水)後，建議所方事後提供  
救護。



- 1. 本所若使用辣椒水，原則上會以高仰角向上噴灑，避免直接噴向眼部，並於使用後令其使用大量清水沖洗。
- 2. 收容人被施用辣椒水後，亦會了解是否有就醫需求並觀察其生理狀況。

四、所方是否由專人協助清理槍械？  
設置清槍筒？及律定領還槍彈  
SOP？



- 1. 每年指派實彈射擊人員，每月由教練定期授課並協助保養槍械。
- 2. 本所械彈採分離保管，平時訓練僅使用空槍練習，於辦理實彈射擊訓練時才會將子彈攜出，射擊完畢後也會當場清點槍械及空彈殼，以確保子彈用罄，因此並無設置清槍筒之必要。
- 3. 本所械彈由專人管理，械彈之領用均有設簿登記。

五、建議所方於教育訓練中，加強宣導器械之具體使用情境以期於實務中落實比例原則之要求。

- 1. 本年度有辦理「**使用器械指引**」課程，向同仁教授器械的使用原則及時機，教導同仁正確使用器械。
- 2. 平時亦會借**案例**向同仁宣導如何正確及有效的使用器械，並提醒同仁須**注意比例原則**，優先使用辣椒水，且使用時應保持適當距離，集結人力，以人數優勢至現場鎮暴。

六、槍械為致命性武器，建議所方應嚴格遵守最後手段性，且槍械室應設置於戒護區外，並嚴格假手收容人保養、搬運槍械、警棍，也不應使收容人之攜槍械室的位置。

- 1. 本所械彈及電擊棒集中於槍械室保管，常用之器械如鎮暴衣、警棍等，則放置於勤務中心的戒具室，戒護人員使用須向勤務中心報備，借用鑰匙領取。
- 2. 槍械室設置於戒護區外，無假手收容人協助保養、搬運之情形，其位置收容人亦無從得知。